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eiGene, Ltd.
百濟神州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6160)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百濟神州有限公司 (BeiGene, Ltd., 「本公司」)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的《百濟神州有限公司首次公開發行戰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以及《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高盛(中國)證券有限責任公司關於百濟神州有限公司首次公開發行戰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百濟神州有限公司
主席
歐雷強先生

香港，2023年12月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主席兼執行董事歐雷強先生、非執行董事王曉東博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Margaret Han Dugan博士、Donald W. Glazer先生、Michael Goller先生、Anthony C. Hooper先生、Ranjeev Krishana先生、Thomas Malley先生、Alessandro Riva博士、Corazon (Corsee) D. Sanders博士及易清清先生。

A 股代码：688235 A 股简称：百济神州 公告编号：2023-038
港股代码：06160 港股简称：百济神州
美股代码：BGNE

百济神州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首发战略配售股份（限售期 24 月）；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 4,602,212 股。本公司确认，上市流通数量等于该限售期的全部战略配售股份数量。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 4,602,212 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3 年 12 月 15 日。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1 年 11 月 16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百济神州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568 号），同意百济神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注册申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15,055,260 股，并于 2021 年 12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

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公开发行”）。

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本次公开发行时公司联席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和高盛（中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高盛中国”）的全资子公司跟投的战略配售限售股，锁定期为自公司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上市之日起24个月，共涉及限售股股东数量为2户，对应股票数量为4,602,212股，占截至2023年11月30日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0.34%，该等限售股将于2023年12月15日起上市流通。本公司确认，上市流通数量为该限售期的全部战略配售股份数量。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时公司联席保荐机构中金公司和高盛中国的全资子公司跟投的战略配售限售股，该等限售股形成后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导致已发行股份数量变化的情况，且公司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数量亦未发生变化，仍为115,055,260股；公司于境外发行的股票数量因股权激励计划项下的购股权行使、受限制股份单位归属等原因而有所增加。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本次公开发行时公司联席保荐机构中金公司和高盛中国的全资子公司跟投的战略配售限售股，各联席保荐机构的全资子公司作为限售股股东均承诺所获配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公司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24个月。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

股东不存在其他特别承诺。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均严格履行相应的承诺事项，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一）中介机构核查情况

经核查，联席保荐机构中金公司和高盛中国认为：

1、公司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战略配售限售股股东均已严格履行了相应的股份锁定承诺；

2、公司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战略配售限售股数量、本次实际可流通股份数量及上市流通时间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3、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公司对本次战略配售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所述，联席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事项无异议。

五、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 4,602,212 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战略配售股份数量为 4,602,212 股，限售期为 24 个月。本公司确认，上市流通数量为该限售期的全部战略配售股份数量。

（二）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3 年 12 月 15 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 (股)	持有限售股占 公司总 股本比 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 量(股)	剩余限 售股数 量 (股)
1	中国中金财富 证券有限公司	2,301,106	0.17%	2,301,106	0
2	北京高华盛泽 投资管理有限 责任公司	2,301,106	0.17%	2,301,106	0
合计		4,602,212	0.34%	4,602,212	0

注：公司总股本按截至 2023 年 11 月 30 日的已发行股份总数 1,359,497,624 股计算。

(四) 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 量(股)	限售期(月)
1	战略配售股份	4,602,212	24
合计		4,602,212	24

六、上网公告附件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高盛(中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百济神州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百济神州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8 日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高盛（中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百济神州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与高盛（中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高盛中国”，与“中金公司”合称“联席保荐机构”）作为百济神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济神州”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联席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1号——持续督导》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业务规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1年11月16日出具的《关于同意百济神州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568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15,055,260股，并于2021年12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公开发行”）。

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本次公开发行时公司联席保荐机构中金公司和高盛（中国）的全资子公司跟投的战略配售限售股，锁定期为自公司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上市之日起24个月，共涉及的限售股股东数量为2户，对应股票数量为4,602,212股，占截至2023年11月30日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0.34%，该等限售股将于2023年12月15日起上市流通。公司确认上市流通数量为该限售期的全部战略配售股份数量。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时公司联席保荐机构中金公司和高盛中国的全资子公司跟投的战略配售限售股，该等限售股形成后至本核

查意见出具之日，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导致已发行股份数量变化的情况，且公司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数量亦未发生变化，仍为115,055,260股；公司于境外发行的股票数量因股权激励计划项下的购股权行使、受限制股份单位归属等原因而有所增加。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本次公开发行时公司联席保荐机构中金公司和高盛中国的全资子公司跟投的战略配售限售股，各联席保荐机构的全资子公司作为限售股股东均承诺所获配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公司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24个月。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不存在其他特别承诺。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均严格履行相应的承诺事项，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4,602,212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战略配售股份数量为4,602,212股，限售期为24个月。公司确认上市流通数量为该限售期的全部战略配售股份数量。

（二）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3年12月15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 (股)	持有限售股 占公司总股 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 通数量 (股)	剩余限售股 数量(股)
1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 有限公司	2,301,106	0.17%	2,301,106	0
2	北京高华盛泽投资 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301,106	0.17%	2,301,106	0
合计		4,602,212	0.34%	4,602,212	0

注：公司总股本按截至2023年11月30日的已发行股份总数1,359,497,624股计算。

(四) 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期(月)
1	战略配售股份	4,602,212	24
	合计	4,602,212	24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联席保荐机构认为：

(一)公司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战略配售限售股股东均已严格履行了相应的股份锁定承诺；

(二)公司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战略配售限售股数量、本次实际可流通股份数量及上市流通时间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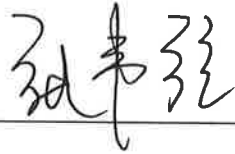
(三)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公司对本次战略配售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所述，联席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事项无异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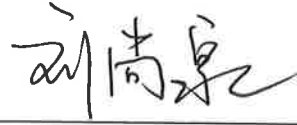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百济神州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张韦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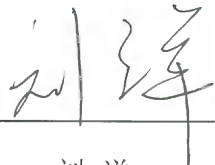
刘尚泉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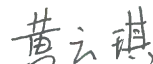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为高盛(中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百济神州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刘洋



黄云琪

高盛(中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12月7日

